

年加工 15000 吨稻麦良种项目
及稻麦种烘干线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建设单位：江苏省大华种业集团有限公司黄海分公司

2023 年 04 月

建设（编制）单位法人代表：薛凯

项 目 负 责 人：朱其赞

建 设 单 位 ： 江苏省大华种业集团有限公司黄海分公司

电 话 ： 15251005121

传 真 ： /

邮 编 ： 224600

地 址 ： 响水县黄海农场创业路北侧

目 录

表一、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1

表二、 建设项目工程概况 3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13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9

表五、 验收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22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24

表七、 验收监测结果 25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41

附件

- 附件 1 企业营业执照
- 附件 2 检测单位资质
- 附件 3 环评批复
- 附件 4 竣工调试公示
- 附件 5 排污许可
- 附件 6 生产工况
- 附件 7 熏蒸剂包装回收证明
- 附件 8 生活污水清运协议

表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年加工 15000 吨稻麦良种项目及稻麦种烘干线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江苏省大华种业集团有限公司黄海分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建设地点	响水县黄海农场创业路北侧				
主要产品名称	稻麦良种选种		潮湿粮烘干		
设计生产能力	15000t/a		20000t/a		
实际生产能力	15000t/a		20000t/a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09 年 12 月； 2016 年 7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10 年 1 月，2016 年 10 月		
重新调试时间	2024 年 2 月 1 日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3 年 3 月 21-22 日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盐城市响水生态环境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江苏科易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万元）	6126.91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55.5	比例	0.91%
实际总概算（万元）	6126.91	环保投资（万元）	60	比例	0.98%
验收监测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施行；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0 月 26 日修订；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 月 1 日施行； (4)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修订；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9 月 1 日修订； (6)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2017 年 10 月 1 日实施）； (7) 《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环评[2017]4 号，2017 年 11 月 22 日印发）； (8)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2018 年 5 月 16 日印发）； (9) 《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有关事项的通知》（苏环办[2018]34 号，2018 年 1 月 26 日）； (10) 《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江苏省环境保护局，苏环控（1997）122 号，1997 年 9 月 21 日）； (11) 《关于委托部分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的通知》（苏环办（2016）326 号）； (12) 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 (13) 《江苏省大华种业集团有限公司黄海分公司年加工 15000 吨稻麦良种项目及稻麦种烘干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09 年 12 月）； (14) 《江苏省大华种业集团有限公司黄海分公司稻麦种烘干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6 年 7 月）； (15) 关于对《江苏省大华种业集团有限公司黄海分公司稻麦种烘干线项				

	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2016 年 10 月 9 日）； 关于对《江苏省大华种业集团有限公司黄海分公司年加工 15000 吨稻麦良种项目及稻麦种烘干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2009 年 12 月 15 日）；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1) 废水：执行《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21）中旱作标准： pH：5.5-8.5、化学需氧量：≤200mg/L、悬浮物：≤100mg/L；															
	(2) 废气：															
	表 1-1 除杂烘干废气有组织															
	<table><tr><td>污染物名称</td><td>排放浓度限值（mg/m³）</td><td colspan="2">标准来源</td></tr><tr><td>颗粒物</td><td>20</td><td colspan="2">《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td></tr></table>				污染物名称	排放浓度限值（mg/m³）	标准来源		颗粒物	2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					
	污染物名称	排放浓度限值（mg/m³）	标准来源													
	颗粒物	2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													
	表 1-2 热风炉燃烧废气有组织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热风炉）															
	<table><tr><td>污染物名称</td><td>排放浓度限值（mg/m³）</td><td colspan="2">标准来源</td></tr><tr><td>颗粒物</td><td>20</td><td colspan="2" rowspan="3">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2_3728-2020)</td></tr><tr><td>SO₂</td><td>80</td></tr><tr><td>NO_x</td><td>180</td></tr></table>				污染物名称	排放浓度限值（mg/m³）	标准来源		颗粒物	20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2_3728-2020)		SO ₂	80	NO _x	180
	污染物名称	排放浓度限值（mg/m³）	标准来源													
	颗粒物	20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2_3728-2020)													
	SO ₂	80														
	NO _x	180														
	表1-3无组织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table><tr><td>污染物名称</td><td>监控浓度限值（mg/m³）</td><td>监控位置</td><td>标准来源</td></tr><tr><td rowspan="2">颗粒物</td><td>0.5</td><td>边界外浓度最高点</td><td>《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td></tr><tr><td>5.0</td><td>厂区内浓度最高点</td><td>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_3728-2020）</td></tr></table>				污染物名称	监控浓度限值（mg/m³）	监控位置	标准来源	颗粒物	0.5	边界外浓度最高点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	5.0	厂区内浓度最高点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_3728-2020）	
污染物名称	监控浓度限值（mg/m³）	监控位置	标准来源													
颗粒物	0.5	边界外浓度最高点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													
	5.0	厂区内浓度最高点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_3728-2020）													
(3) 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 1 中 2 类标准限值：昼间：60dB(A)，夜间 50dB(A)。																

表二、建设项目工程概况

工程建设内容：

1、项目概况

江苏省大华种业有限公司黄海分公司位于盐城市响水县黄海农场创业路北侧。2009 年 12 月 15 日该公司年加工 15000 吨稻麦种项目获得响水县环保局审批，未进行竣工验收。2014 年 7 月 14 日该公司日烘干 1000 吨潮湿粮项目获得响水县环保局审批。由于市场需求及集团投资方向等问题，日烘干 1000 吨潮湿粮项目一直未建设，2016 年大华种业黄海分公司拟投资 3000 万元，重新建设稻麦种烘干线及辅助设施项目，企业承诺原日烘干 1000 吨潮湿粮项目不再建设，2016 年 10 月 9 日该公司稻麦种烘干线项目获得响水县环保局审批。

2023 年 11 月，大华公司对厂区环保设施进行升级改造，2024 年 2 月 1 日项目主体工程和配套的辅助工程全部竣工并重新开始调试。

2024 年 3 月 29 日项目取得排污登记，证书编号：91320921754638908T002Z。

江苏省大华种业集团有限公司黄海分公司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2018 年 5 月 16 日发布）等文件要求，开展了验收自查工作，对本项目环保手续履行情况、项目建成情况、环保设施建设情况进行了自查。并委托专业第三方检测公司对该建设项目污染排放状况以及环保治理设施的运行情况进行了现场监测。我公司根据自查情况以及检测结果编制了本验收监测报告，为该项目的竣工验收及环境管理提供科学依据。

2、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项目位于响水县黄海农场创业路北侧，项目共有员工 12 人，项目中心经纬度（119 度 55 分 18.87 秒， 34 度 13 分 19.42 秒），地理位置见图 2-1。项目平面布置见图 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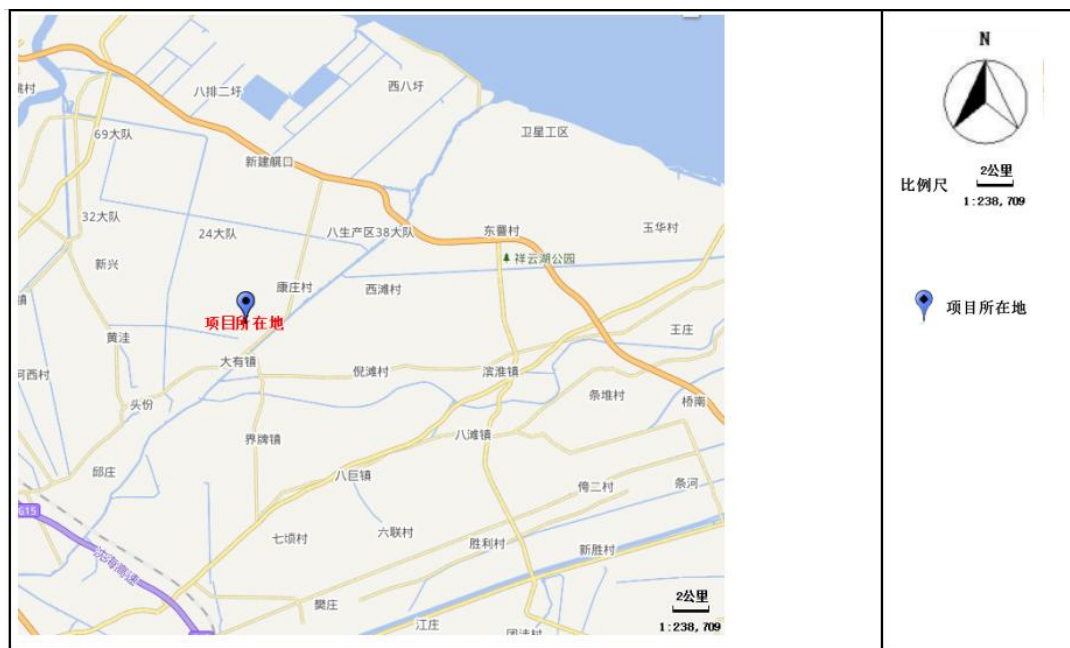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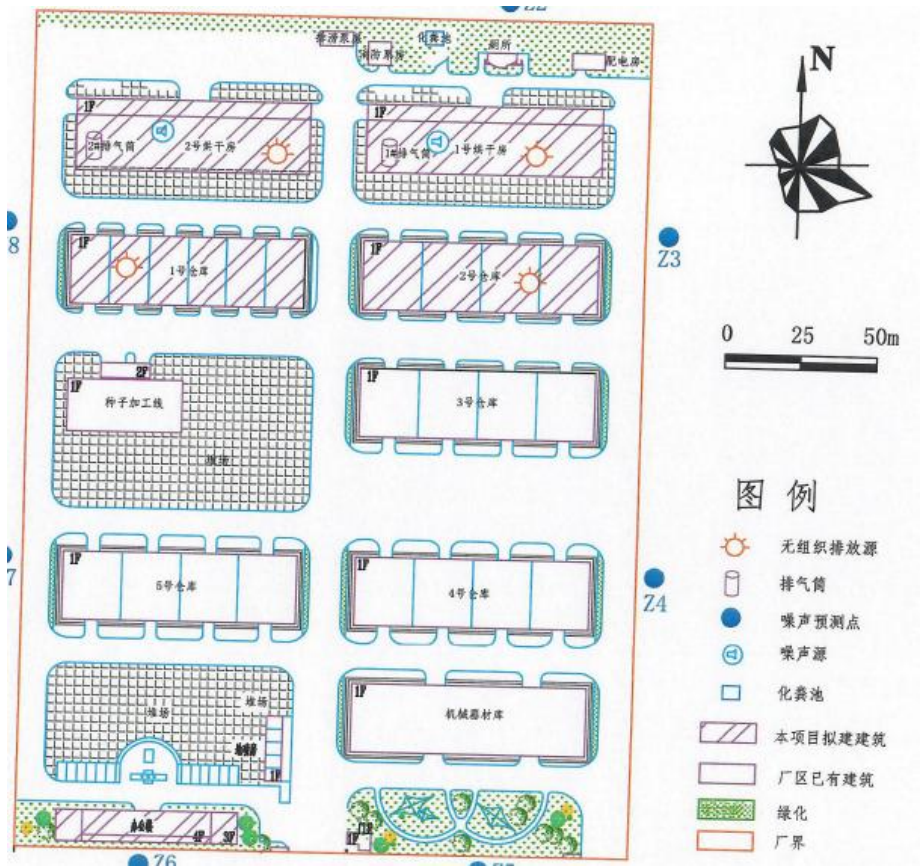


图 2-2 厂区平面布置图（原环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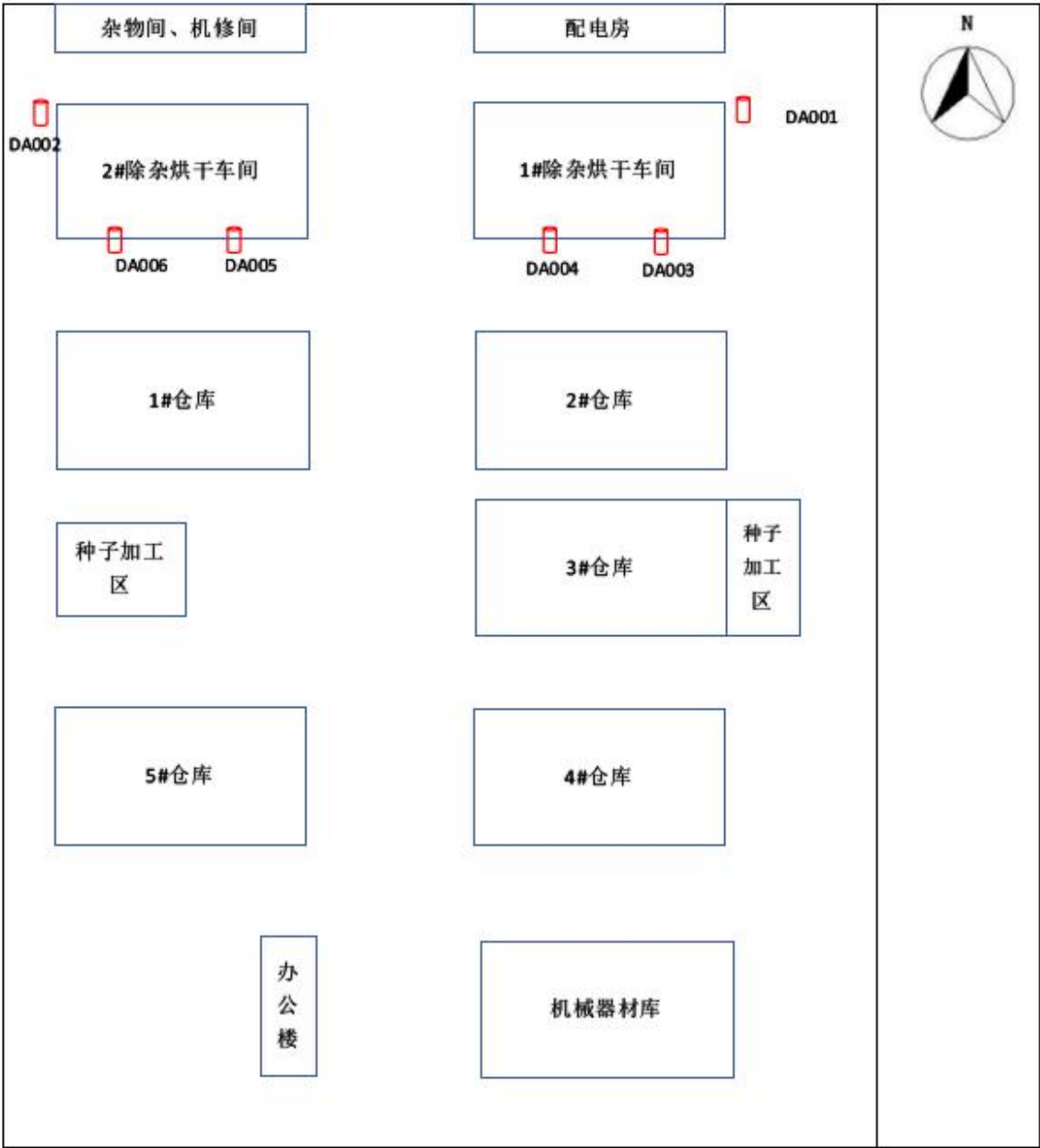


图 2-3 实际厂区平面布置图

3、建设内容

本项目产品方案一览表见表 2-1，本项目工程建设一览表见表 2-2，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见表 2-3。

表 2-1 本项目产品方案

主体工程	工程名称 (车间或生产线)	产品名称	设计生产能力	年运行时数
烘干车间	潮湿粮除杂烘干生产线	潮湿粮烘干	2 万 t/a	1440 h/a
选种车间	稻麦良种选种生产线	稻麦良种选种	1.5 万 t/a	2400h/a

表 2-2 本项目工程建设方案

类别	建设名称	设计能力	实际情况	备注
主体工程	烘干房	3168m ²	同环评	分为 1#除杂烘干车间，2#除杂烘干车间，16 年环评建设
	仓库	4000m ²	同环评	分为 1#仓库，2#仓库，16 年环评新建
	仓库	9300m ²	同环评	3#、4#、5#仓库、机械设备库，09 年环评建设
	机械设备库		同环评	
	种子加工区		同环评	
公用工程	给水	由区域自来水厂供水	同环评	-
	排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附近村民清掏后施做农肥，后期接入六套中心社区生活污水处理厂处理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附近村民清掏后施做农肥	-
	供电	电力由区域变电所提供，厂区内设配电房	同环评	-
环保工程	废气处理	除杂废气经布袋除尘处理后通过 DA001、DA002 号排气筒排放	除杂、烘干废气经布袋除尘处理后通过 DA001、DA002 号排气筒排放	-

程		1#除杂、烘干产生的废气分别经袋式除尘器；热风炉产生的废气经水膜除尘，一起通过 15 米排气筒排出。 2#除杂、烘干产生的废气分别经袋式除尘器；热风炉产生的废气经水膜除尘，一起通过 15 米排气筒排出。	烘干热风炉废气经水膜除尘设施处理后通过 DA003、DA004、DA005、DA006 号排气筒排放	-
	废水处理	新建化粪池 1 座 (1m ³)，经化粪池处理后作为农肥综合利用。	同环评	-
	噪声治理	合理布局并安装隔音门窗、隔声垫等噪声防治设施	同环评	-
	固废处理	粮食杂质收集后做牲畜饲料外卖	同环评	-
		布袋除尘收尘、炉渣环卫部门统一收集	同环评	-
		水膜除尘收尘用作农田肥料	同环评	-
		熏蒸剂药渣由厂家回收	同环评	-

表 2-3 本项目设备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环评数量(台/套)	实际数量(台/套)	备注
选种生产线					
1	烘干设备	/	2	0	无此设备及工艺
2	地磅	/	1	1	
3	提升机	/	10	10	
4	检验仪器	/	1	1	
1#烘干车间设备					
5	烘干机	CGDL-30	12	12	/
6	温控调节系统	/	12	12	/
7	辅助设备	/	2	2	/
8	供热系统	JLR-IV-4	2	2	/
9	压缩空气系统	W-0.36/12.5	2	2	/
10	自动化电控系 (含微机、手动操作柜、电缆等)	/	2	2	/

2#烘干车间设备

11	金子烘干机	CEL-1000	10	10	/
12	生物质热风炉	WDK-150	2	2	/
13	湿谷入料及栅栏	/	2	2	/
14	入粗选提升机	TDG4028	4	4	/
15	维修平台	/	2	2	/
16	圆筒粗选机	C-150 型	2	2	/
17	U 型刮板机	SU-32	4	4	/
18	高脚于谷仓	/	2	2	/
19	空压机及气路配管	/	2	2	/
20	除尘风网	/	2	2	/
21	排风机风管及自动 风切开关	/	20	20	/
22	电控系统	/	2	2	/

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本项目原辅材料消耗量见下表。

表 2-4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表

序号	名称	设计年用量	调试期用量 约 2 个月	储存方式	备注
1	潮湿粮	20000t/a	1500	仓库	/
2	水稻小麦种子	15000t/a	2500	仓库	包含潮湿粮

注：调试期约 2 个月。

本项目用水主要为职工生活用水及绿化用水。项目全年用水量约为 250t，项目水平衡图见图 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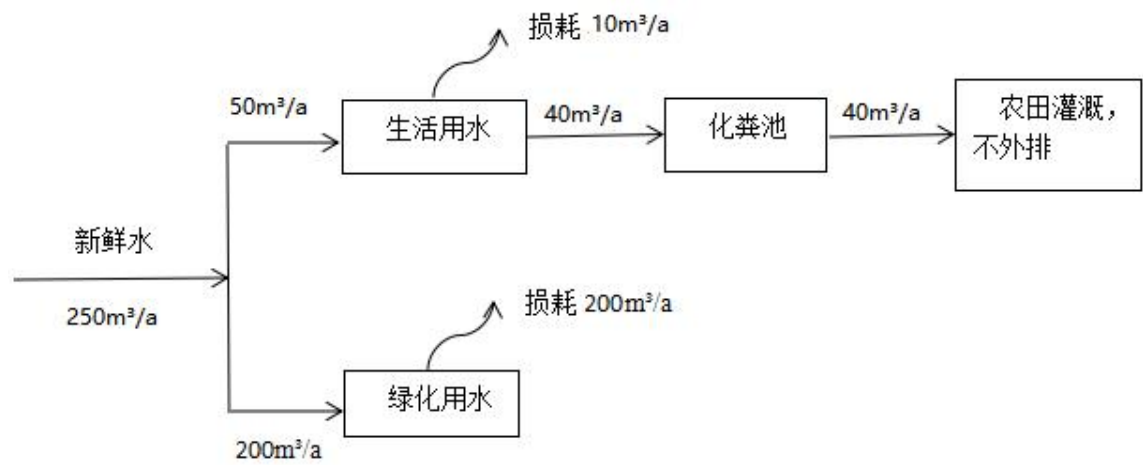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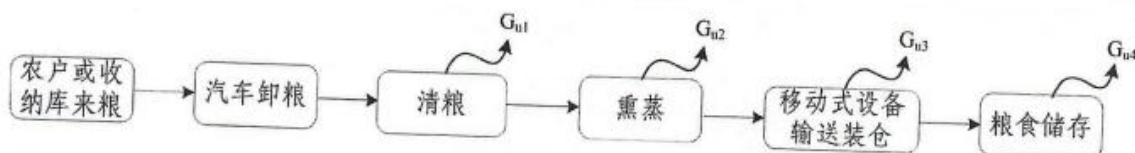


图 2-4 水平衡图（单位：t/a）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物环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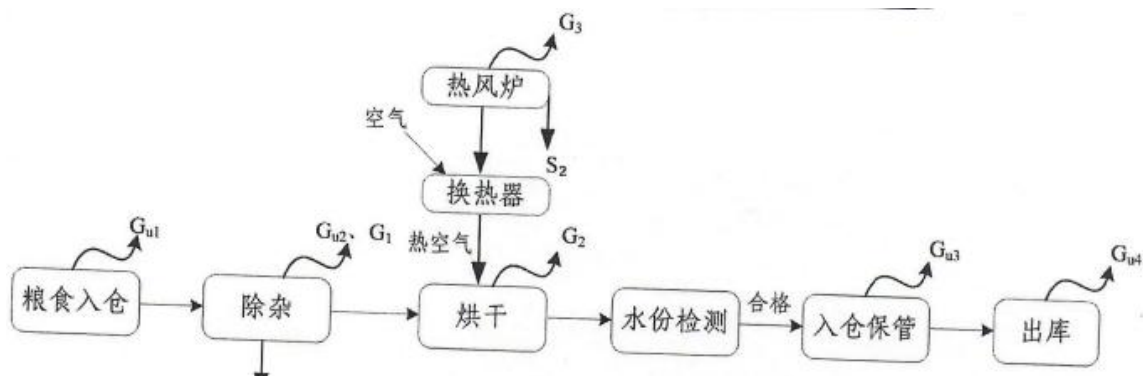
1、工艺概述

1.1 稻麦良种项目工艺



工艺简述：通过从农户或收纳库来粮，再通过汽车衡计量后进入检化室检验，检验完毕后对粮食进行清除杂质，再通过移动式设备输送入平房仓储存。

1.2 潮湿粮烘干工艺



工艺简述：将检验后的粮食由输送车辆或设备运至卸粮地坑，然后经由刮板机、提升机输送至圆筒初清筛，筛选出粮食杂质，除杂过程中产生无组织废气,有组织废气。后运入烘干房进行烘干，烘干机的热源由生物质热风炉提供，生物质成型燃料在燃烧室内充分燃烧，会产生炉渣 S 和废气。燃烧后的热空气，经过换热器，把热量换给新鲜的冷空气，加热后的热空气通入烘干机对粮食进行烘干，烘干过程中产生废气。烘干机自带水份测定仪，水份检测合格后可运入仓库临时储存，1-2 月后即出售。粮食在储运过程中产生无组织废气。本项目有废气和杂质产生。

项目变动情况

表 2-4 项目变动情况表

变动内容	环评情况	现场实际情况	变动影响
环境保护措施	1#除杂、烘干产生的废气分别经袋式除尘器；2 台热风炉产生的废气经水膜除尘，一起通过 15 米排气筒排出。	除杂、烘干废气经布袋除尘处理后通过 DA001、DA002 号排气筒排放。 烘干热风炉废气经水膜除尘设施处理后通过 DA003、DA004、DA005、DA006 号排气筒排放。	未导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2#除杂、烘干产生的废气分别经袋式除尘器；2 台热风炉产生的废气经水膜除尘，一起通过 15 米排气筒排出。		
生产工艺	选种生产线：烘干机 2 台	烘干工序在潮湿粮烘干线	未导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地点	平面布置变动		未导致环境保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表三、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污染物治理设施:

废水

生活污水近期经化粪池收集后，用于农田灌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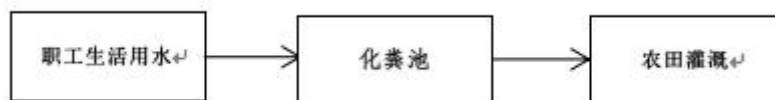


图 3-1 废水处理流程

废气

1#车间除杂、烘干废气经布袋除尘处理后通过 DA001 排气筒排放。

2#车间除杂、烘干废气经布袋除尘处理后通过 DA002 排气筒排放。

1#车间烘干热风炉废气经水膜除尘设施处理后通过 DA003、DA004 排气筒排放

2#车间烘干热风炉废气经水膜除尘设施处理后通过 DA005、DA006 排气筒排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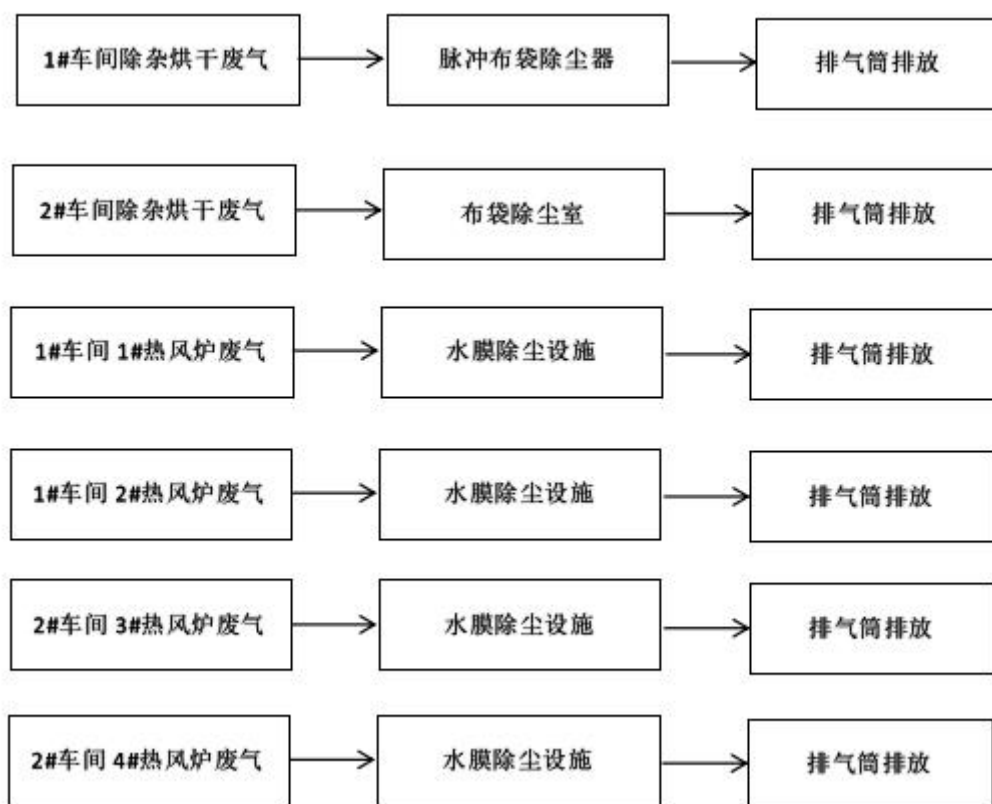


图 3-2 废气处理流程









图 3-3 现场照片

噪声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为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采用封闭钢结构厂房隔声、绿化防护等措施降低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固体废物

项目粮食杂质、炉渣、布袋除尘收尘、水膜除尘收尘交环卫部门定期清运；熏蒸药剂熏蒸完毕后交由厂家回收，不在公司内暂存。

表 3-1 本项目固体废物处置情况表

序号	固体废物名称	产生工序	属性	废物代码	产生量 (吨/年)	调试期产生量(吨)	利用处置方式	利用处置单位
1	粮食杂质	除杂、烘干	一般固体废物	SW59	2	0.1	环卫部门收集处置	
2	炉渣	热风炉	一般固体废物	SW59	65.574	4.2		
3	布袋除尘收尘	废气处理	一般固体废物	SW59	0.3996	未清理收集		
4	水膜除尘收尘	废气处理	一般固体废物	SW59	48.735	未清理收集		
5	熏蒸药剂	仓储	危险废物	HW37 261-061-37	0.05	0	厂家回收	

注：调试期约 2 个月。

表四、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环评结论：

- ①本项目符合当前国家产业政策和地方环保要求；
- ②本项目符合清洁生产要求和循环经济理念；
- ③本项目能够满足国家和地方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 ④本项目废气污染物达标排放，不改变当地的环境质量功能要求；噪声预测值昼夜达标，本项目设置有两个 15m 排气筒
- ⑤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能够在区域内实现平衡。
- ⑥本项目有完善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
- ⑦公众参与调查表明：对本项目的建设无人持反对意见。

综上所述，拟建项目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和城市总体规划。项目在建设中和建成运行以后将产生一定程度的废气、噪声及固体废物的污染，但严格按照“三同时”制度，全面落实本评价拟定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项目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可以控制在国家有关标准和要求的允许范围以内，并将产生较好的社会、经济和环境效益。且项目不在《江苏省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条例》中禁止建设的区域内。同时，由于本项目“三废”都能达标处理，满足清洁生产环保要求。因此，该项目的建设方案和规划，在环境保护方面可行，在拟定地点、按拟定规模及计划实施具有环境可行性。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表 4-1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序号	环评批复要求	落实情况
《关于江苏省大华种业集团有限公司黄海分公司年加工 15000 吨稻麦粮种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响环管〔2009〕149 号		
(一)	(一)废水污染防治：生活污水配套化粪池处理后用于灌溉施肥，不外排；	符合批复要求。
(二)	固体废物污染防治：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统一处理，不得外排。	符合批复要求。
(三)	噪声污染防治：产生的噪声必须采取有效措施降低并确保厂界噪声排放达标，厂界噪声排放执行标准为《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 12348—2008II类区标准。	符合批复要求。
(四)	排污口设置：不允许设置生活污水排污口，不允许设置燃烧废气排气筒、工艺废气排气筒和固体废物堆放(贮存)场(生活垃圾分别设置收集筒收集后及时处置)。	符合批复要求。
《关于江苏省大华种业集团有限公司黄海分公司 稻麦种烘干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响环表〔2016〕050 号		
(六)	除杂和烘干过程中产生的粉尘通过集气罩收集后经袋式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的排气筒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中的标准 排放。生物质热风炉的燃烧废气经水膜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5 米的排气筒排放， 达到《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的标准。该项目应设置北厂界 45 米、西厂界 95 米、东厂界 95 米的卫生防护距离。	除杂和烘干过程中产生的粉尘通过集气罩收集后经袋式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的排气筒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生物质热风炉的燃烧废气经水膜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5 米的排气筒排放，达到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2-3728-2020)中的标准。
(七)	该项目不新增生活废水，无工艺废水。	符合批复要求。

(八)	炉渣、烟尘和粉尘交环卫部门统一处置，粮食杂质作为饲料外卖。	符合批复要求。
(九)	通过合理布局、安装隔声门窗、选用低噪声设备等措施，保证噪声达标排放，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符合批复要求。
(十)	排污口设置：根据《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的规定 设置各类排污口和标志。	符合批复要求。

表五、验收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监测分析方法

项目验收所采用的监测分析方法均按国家和江苏省颁发的有关标准监测分析方法执行，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5-1。

表 5-1 监测分析方法

类别	项目	分析方法	方法检出限
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4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mg/L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0.01mg/L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2012	0.05mg/L
有组织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1.0mg/m ³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57-2017	3mg/m ³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2014	3mg/m ³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0.001mg/m ³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

2、监测仪器

所有监测仪器均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期内，实际监测过程中均已校正过监测仪器。

3、人员能力

本项目涉及的采样人员及实验室检测人员均经过考核并通过内部授权上岗，本验收报告的报告编制人通过了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培训。

4、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控制措施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采取以下三点进行质量保证和控制：

(1) 选择合适的方法避免或减少被测排放物中共存污染物对目标化合物的干扰。方法的检出限满足要求。

(2) 确保被测排放物的浓度在仪器量程的有效范围内。

(3) 噪声设备监测过程前后全部校准，监测当天气象参数符合厂界噪声监测技术规范要求。

(4) 质控图见检测报告

表六、验收监测内容

通过对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的监测，来说明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具体监测内容如下：

表 6-1 验收监测内容

废气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有组织 废气	热风炉废气（东 1）处理设施出口 DA003	烟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每天 3 次， 监测 2 天，
	热风炉（东 2）处理设施出口 DA004		
	除杂烘干废气(东车间)处理设施出口 DA001	颗粒物	
	热风炉废气（西 1）处理设施出口 DA006	烟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热风炉废气（西 2）处理设施出口 DA005		
	除杂烘干废气(西车间)处理设施出口 DA002	颗粒物	
无组织 废气	上风向 1 个点+下风向 3 个点	颗粒物	每天 3 次， 监测 2 天
	厂区内浓度最高点	颗粒物	
废水	生活污水收集池	pH 值、 COD、SS、 NH ₃ -N、 TN、TP	每天 4 次， 监测 2 天
噪声	厂界四周各一个点	厂界噪声 （昼夜）	每天 1 次， 监测 2 天

监测点位示意图

见报告附件

表七、验收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验收监测期间，各生产设施、处理设施均正常运行，具体工况见下表。

表 7-1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表

日期	产品	设计年产量（吨）	采样当日产量(吨)	负荷（%）
2024.3.21	稻麦良种选种	15000	45	90
	潮湿粮烘干	20000	300	90
2024.3.22	稻麦良种选种	15000	50	100
	潮湿粮烘干	20000	320	96

稻麦良种选种项目年生产 300 天，每天 8h，年工作 2400 h；

潮湿粮烘干项目年生产 60 天，每天 24h，年工作 1440h；

共有员工 12 人，3.21 日出勤 12 人，3.22 日出勤 12 人。

监测结果

根据江苏方露检测科技服务有限公司出具的检测报告（苏方检（委）字第（2303045）号）。本次验收监测结果评价如下：

（一）废水

表 7-2 废水监测结果与评价

检测点位		生活污水排放口 F1				均值或范围	限值
样品编号		FS9401	FS9402	FS9403	FS9404		
采样时间		2024.03.21 10: 50	2024.03.21 12: 50	2024.03.21 14: 50	2024.03.21 16: 50		
样品状态		浅黄、微油、弱臭、无油膜	浅黄、微油、弱臭、无油膜	浅黄、微油、弱臭、无油膜	浅黄、微油、弱臭、无油膜		
检测项目	单位	结果				7.8-7.9	6.5-9.5
pH 值	无量	7.9	7.8	7.9	7.8		
悬浮物	mg/L	8	8	8	9		
化学需氧量	mg/L	14	17	15	15		
氨氮	mg/L	0.696	0.708	0.700	0.699		
总磷	mg/L	0.05	0.04	0.05	0.05		
总氮	mg/L	2.00	2.01	2.01	1.98	2.00	-

表 7-3 废水监测结果与评价

检测点位		生活污水排放口 F1				均值或范围	限值
样品编号		FS5001	FS5002	FS5003	FS5004		
采样时间		2024.03.22 11: 55	2024.03.22 13: 55	2024.03.22 15: 55	2024.03.22 17: 55		
样品状态		浅黄、微 浊、弱臭、 无油膜	浅黄、微 浊、弱臭、 无油膜	浅黄、微 浊、弱臭、 无油膜	浅黄、微 浊、弱臭、 无油膜		
检测项目	单位	结果				7.8-7.9	6.5-9.5
pH 值	无量	7.8	7.7	7.9	7.8		
悬浮物	mg/L	7	8	9	8		
化学需氧量	mg/L	16	15	16	18		
氨氮	mg/L	0.698	0.712	0.700	0.700		
总磷	mg/L	0.05	0.06	0.05	0.05		
总氮	mg/L	2.00	1.96	2.02	1.99	1.99	-

(二) 有组织废气

表 7-4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与评价

检测点	东车间烘干 1#排气筒废气处理设施出口 Q1	采样日期	2024.03.21
-----	------------------------	------	------------

参 数 测 试 结 果

参数	结果			单位	参数	结果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排气筒高度	15			m	截面积	0.1963			m ²
动压	220	315	475	Pa	含湿量	4.4	4.5	4.5	%
静压	-0.06	0.11	-0.35	kPa	含氧量	18.6	18.3	18.3	%
烟温	20	19	20	°C	烟气流量	9896	13148	16258	m ³ /h
流速	14.0	18.6	23.0	m/s	标干流量	8771	11671	14342	m ³ /h

检 测 结 果

检测项目		单位	结果			参考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低浓度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 ³	3.5	4.2	3.6	-
	折算浓度	mg/m ³	17.5	18.7	16.0	20
二氧化硫	实测浓度	mg/m ³	ND	ND	ND	-
	折算浓度	mg/m ³	ND	ND	ND	80
氮氧化物	实测浓度	mg/m ³	32	30	31	-
	折算浓度	mg/m ³	154	138	138	180

表 7-5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与评价

检测点	东车间烘干 2#排气筒废气处理设施出口 Q2	采样日期	2024.03.21
-----	------------------------	------	------------

参 数 测 试 结 果

参数	结果			单位	参数	结果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排气筒高度	15			m	截面积	0.1963			m ²
动压	234	212	161	Pa	含湿量	4.6	4.5	4.5	%
静压	0.06	0.06	0.04	kPa	含氧量	17.4	17.3	17.3	%
烟温	36	74	72	°C	烟气流量	11663	11734	10030	m ³ /h
流速	16.5	16.6	14.2	m/s	标干流量	9839	8808	7568	m ³ /h

检 测 结 果

检测项目		单位	结果			参考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低浓度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 ³	4.2	3.4	4.0	-
	折算浓度	mg/m ³	14.0	11.0	13.0	20
二氧化硫	实测浓度	mg/m ³	ND	ND	ND	-
	折算浓度	mg/m ³	ND	ND	ND	80
氮氧化物	实测浓度	mg/m ³	37	42	41	-
	折算浓度	mg/m ³	120	133	133	180

表 7-6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与评价

检测点	西车间烘干 3#排气筒废气处理设施出口 Q3	采样日期	2024.03.21
-----	------------------------	------	------------

参 数 测 试 结 果

参数	结果			单位	参数	结果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排气筒高度	15			m	截面积	0.1963			m ²
动压	139	146	168	Pa	含湿量	4.5	4.6	4.6	%
静压	-0.06	-0.06	-0.08	kPa	含氧量	18.2	18.4	18.0	%
烟温	22	23	22	℃	烟气流量	8836	9048	9677	m ³ /h
流速	12.5	12.8	13.7	m/s	标干流量	7766	7917	8489	m ³ /h

检 测 结 果

检测项目		单位	结果			参考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低浓度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 ³	2.6	2.3	2.1	/
	折算浓度	mg/m ³	11.1	10.6	8.4	20
二氧化硫	实测浓度	mg/m ³	ND	ND	ND	-
	折算浓度	mg/m ³	ND	ND	ND	80
氮氧化物	实测浓度	mg/m ³	31	33	38	-
	折算浓度	mg/m ³	133	147	163	180

表 7-7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与评价

检测点	西车间烘干 4#排气筒废气处理设施出口 Q4	采样日期	2024.03.21
-----	------------------------	------	------------

参 数 测 试 结 果

参数	结果			单位	参数	结果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排气筒高度	15			m	截面积	0.1963			m ²
动压	224	215	204	Pa	含湿量	4.2	4.2	4.3	%
静压	0.06	0.05	0.05	kPa	含氧量	17.7	17.6	17.2	%
烟温	34	42	54	°C	烟气流量	11380	11232	11232	m ³ /h
流速	16.1	15.9	15.9	m/s	标干流量	9706	9335	8977	m ³ /h

检 测 结 果

检测项目		单位	结果			参考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低浓度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 ³	4.9	4.6	5.0	/
	折算浓度	mg/m ³	17.8	16.2	15.8	20
二氧化硫	实测浓度	mg/m ³	ND	ND	ND	-
	折算浓度	mg/m ³	ND	ND	ND	80
氮氧化物	实测浓度	mg/m ³	32	30	32	-
	折算浓度	mg/m ³	120	100	104	180

表 7-8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与评价

检测点	东车间烘干除杂 5#排气筒废气处理设施出口 Q5	采样日期	2024.03.21
-----	--------------------------	------	------------

参 数 测 试 结 果

参数	结果			单位	参数	结果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排气筒高度	15			m	截面积	0.2642			m ²
动压	30	28	32	Pa	含湿量	1.8	1.7	1.8	%
静压	0.02	0.01	0.02	kPa	烟气流量	5421	5231	5612	m ³ /h
烟温	19	17	15	℃	标干流量	4972	4823	5205	m ³ /h
流速	5.7	5.5	5.9	m/s					

检 测 结 果

检测项目		单位	结果			参考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低浓度颗粒物	排放浓度	mg/m ³	1.3	1.2	1.3	20
	排放速率	kg/h	6.5×10 ⁻³	5.8×10 ⁻³	6.8×10 ⁻³	1

表 7-9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与评价

检测点	西车间烘干除杂 6#排气筒废气处理设施出口 Q6	采样日期	2024.03.21
-----	--------------------------	------	------------

参 数 测 试 结 果

参数	结果			单位	参数	结果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排气筒高度	15			m	截面积	0.2642			m ²
动压	65	63	63	Pa	含湿量	2.0	2.2	2.1	%
静压	0.01	0.00	-0.01	kPa	烟气流量	7989	7894	7989	m ³ /h
烟温	16	21	22	°C	标干流量	7424	7190	7234	m ³ /h
流速	8.4	8.3	8.4	m/s					

检 测 结 果

检测项目		单位	结果			参考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低浓度	排放浓度	mg/m ³	1.4	1.5	1.5	20
颗粒物	排放速率	kg/h	1.0×10 ⁻²	1.1×10 ⁻²	1.1×10 ⁻²	1

表 7-10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与评价

检测点	东车间烘干 1#排气筒废气处理设施出口 Q1	采样日期	2024.03.22
-----	------------------------	------	------------

参 数 测 试 结 果

参数	结果			单位	参数	结果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排气筒高度	15			m	截面积	0.1963			m ²
动压	148	128	128	Pa	含湿量	4.5	4.4	4.5	%
静压	0.04	0.04	0.03	kPa	含氧量	18.5	18.3	18.1	%
烟温	21	22	22	°C	烟气流量	8694	7846	8200	m ³ /h
流速	12.3	11.1	11.6	m/s	标干流量	7671	6918	7211	m ³ /h

检 测 结 果

检测项目		单位	结果			参考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低浓度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 ³	3.3	2.9	3.2	/
	折算浓度	mg/m ³	15.8	12.9	13.2	20
二氧化硫	实测浓度	mg/m ³	ND	ND	ND	-
	折算浓度	mg/m ³	ND	ND	ND	80
氮氧化物	实测浓度	mg/m ³	35	34	38	-
	折算浓度	mg/m ³	162	151	163	180

表 7-11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与评价

检测点	东车间烘干 2#排气筒废气处理设施出口 Q2	采样日期	2024.03.22
-----	------------------------	------	------------

参 数 测 试 结 果

参数	结果			单位	参数	结果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排气筒高度	15			m	截面积	0.1963			m ²
动压	195	204	295	Pa	含湿量	4.5	4.5	4.4	%
静压	0.04	0.04	0.07	kPa	含氧量	17.4	17.3	17.4	%
烟温	59	62	73	°C	烟气流量	11027	11310	13854	m ³ /h
流速	15.6	16.0	19.6	m/s	标干流量	8626	8768	10407	m ³ /h

检 测 结 果

检测项目		单位	结果			参考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低浓度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 ³	3.8	3.7	3.4	/
	折算浓度	mg/m ³	12.7	12.0	11.3	20
二氧化硫	实测浓度	mg/m ³	ND	ND	ND	-
	折算浓度	mg/m ³	ND	ND	ND	80
氮氧化物	实测浓度	mg/m ³	39	44	37	-
	折算浓度	mg/m ³	130	151	120	180

表 7-12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与评价

检测点	西车间烘干 3#排气筒废气处理设施出口 Q3	采样日期	2024.03.22
-----	------------------------	------	------------

参 数 测 试 结 果

参数	结果			单位	参数	结果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排气筒高度	15			m	截面积	0.1963			m ²
动压	91	79	151	Pa	含湿量	4.3	4.4	4.4	%
静压	-0.04	-0.03	0.00	kPa	含氧量	18.3	18.2	18.5	%
烟温	22	22	22	℃	烟气流量	7139	6637	9189	m ³ /h
流速	10.1	9.4	13.0	m/s	标干流量	6252	5818	8068	m ³ /h

检 测 结 果

检测项目		单位	结果			参考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低浓度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 ³	1.8	1.9	1.7	/
	折算浓度	mg/m ³	8.0	8.1	8.2	20
二氧化硫	实测浓度	mg/m ³	ND	6	8	-
	折算浓度	mg/m ³	ND	26	37	80
氮氧化物	实测浓度	mg/m ³	32	34	33	-
	折算浓度	mg/m ³	142	146	152	180

表 7-13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与评价

检测点	西车间烘干 4#排气筒废气处理设施出口 Q4	采样日期	2024.03.22
-----	------------------------	------	------------

参 数 测 试 结 果

参数	结果			单位	参数	结果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排气筒高度	15			m	截面积	0.1963			m ²
动压	239	230	222	Pa	含湿量	4.3	4.3	4.4	%
静压	0.07	0.06	0.05	kPa	含氧量	17.2	17.1	17.3	%
烟温	48	56	56	℃	烟气流量	12017	11939	11663	m ³ /h
流速	17.0	16.9	16.5	m/s	标干流量	9714	9436	9201	m ³ /h

检 测 结 果

检测项目		单位	结果			参考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低浓度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 ³	3.5	3.3	3.8	/
	折算浓度	mg/m ³	11.1	10.2	12.3	20
二氧化硫	实测浓度	mg/m ³	ND	ND	ND	-
	折算浓度	mg/m ³	ND	ND	ND	80
氮氧化物	实测浓度	mg/m ³	31	35	41	-
	折算浓度	mg/m ³	95	108	133	180

表 7-14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与评价

检测点	东车间烘干除杂 5#排气筒废气处理设施出口 Q5					采样日期		2024.03.22	
参 数 测 试 结 果									
参数	结果			单位	参数	结果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排气筒高度	15			m	截面积	0.2642			m²
动压	33	30	31	Pa	含湿量	1.7	1.8	1.8	%
静压	0.02	0.01	0.01	kPa	烟气流量	5802	5516	5612	m³/h
烟温	22	23	24	℃	标干流量	5249	4962	5027	m³/h
流速	6.1	5.8	5.9	m/s					
检 测 结 果									
检测项目		单位	结果			参考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低浓度颗粒物	排放浓度	mg/m³	1.3	1.4	1.2	20			
	排放速率	kg/h	6.8×10 ⁻³	6.9×10 ⁻³	6.0×10 ⁻³	1			

表 7-15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与评价

检测点	西车间烘干除杂 6#排气筒废气处理设施出口 Q6				采样日期		2024.03.22		
参 数 测 试 结 果									
参数	结果			单位	参数	结果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排气筒高度	15			m	截面积	0.2642			m²
动压	57	47	52	Pa	含湿量	1.9	1.9	1.8	%
静压	0.03	0.03	0.04	kPa	烟气流量	7609	6943	7228	m³/h
烟温	23	24	23	℃	标干流量	6838	6220	6507	m³/h
流速	8.0	7.3	7.6	m/s					
检 测 结 果									
检测项目		单位	结果			参考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低浓度颗粒物	排放浓度	mg/m³	1.8	1.7	1.5	20			
	排放速率	kg/h	1.2×10 ⁻²	1.1×10 ⁻²	9.8×10 ⁻³	1			

(三) 无组织废气

表 7-16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日期	监测时间	监测结果(单位: mg/m³)				
		总悬浮颗粒物（颗粒物）				
		G1（参照点）	G2（监控点）	G3（监控点）	G4（监控点）	西烘干车间门外 G5
2024.03.21	第一次	0.238	0.364	0.380	0.393	0.194
	第二次	0.232	0.375	0.416	0.412	0.177
	第三次	0.255	0.357	0.370	0.438	0.188
2024.03.22	第一次	0.276	0.383	0.387	0.415	0.174
	第二次	0.247	0.409	0.371	0.398	0.201
	第三次	0.236	0.374	0.421	0.411	0.205
最大值		0.438				0.205

标准值	0.5	5
评价	达标	达标

(四) 噪声

表 7-17 噪声监测结果

监测 时间	测点 编号	测点位置	等 效 声 级 dB (A)					
			昼间			夜间		
			测量值	标准值	评价	测量值	标准值	评价
2024.03.21	N1	厂界外 1 米	59.5	60	达标	49.6	50	达标
	N2	厂界外 1 米	51.7	60	达标	46.0	50	达标
	N3	厂界外 1 米	54.2	60	达标	44.0	50	达标
	N4	厂界外 1 米	55.9	60	达标	45.0	50	达标
2024.03.22	N1	厂界外 1 米	58.4	60	达标	46.7	50	达标
	N2	厂界外 1 米	52.0	60	达标	43.6	50	达标
	N3	厂界外 1 米	58.4	60	达标	46.2	50	达标
	N4	厂界外 1 米	58.1	60	达标	42.8	50	达标

注：根据《环境噪声监测技术规范 噪声测量值修正》（HJ706-2014）6.1，该项目只需判断噪声源排放是否达标，厂界噪声测量值低于标准限值，可以不进行背景噪声的测量及修正，直接评价为达标。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建设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未发生变化，环保审查、审批手续齐全，较好地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要求的环境保护措施及相关要求，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污染物排放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标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整个工程建设未对环境造成较大影响。

表八、验收监测结论

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在主要设备和废水处理设施正常运转的情况下，对照《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21）中旱作标准，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的浓度均达标。

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在主要设备和废气处理设施正常运转的情况下，DA003-DA006 废气污染物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符合《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3728-2020）排放限值；DA001、DA002 废气污染物颗粒物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排放浓度限值；厂界外无组织废气颗粒物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浓度限值；厂区内无组织废气颗粒物符合《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3728-2020）排放限值。

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在主要设备正常运转的情况下，昼、夜间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2 类标准。

固体废物

项目各类固体废物全部按环评要求处置。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江苏省大华种业集团有限公司黄海分公司年加工 15000 吨稻麦良种项目及 稻麦种烘干线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地点	响水县黄海农场创业路北側		
	行业类别（ 分类管理名录）	农副食品加工业 13					建设性质	新建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 纬度		119 度 55 分 18.87 秒， 34 度 13 分 19.42 秒
	设计生产能力	稻麦良种选种 15000t/a 潮湿粮烘干 20000t/a					实际生产能力	稻麦良种选种 15000t/a 潮湿粮烘干 20000t/a	环评单位	江苏科易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盐城市响水生态环境局					审批文号	响环管（2009）149 号 响环表（2016）050 号	环评文件类 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0 年 1 月，2016 年 10 月					竣工日期	2024 年 2 月	排污许可证 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 单位	-	本工程排污 许可证编号	91320921MA21RM6A9F001Y		
	验收单位	江苏省大华种业集团有限公司黄海分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 单位	江苏方露检测科技服务有限公 司	验收监测时 工况	90-100%		
	投资总概算（万元）	6126.91					环保投资总概 算（万元）	55.5	比例	0.91%		
	实际总投资	6126.91					实际环保投资 （万元）	60	比例	0.98%		
	废水治理（万元）	-	废气治理（ 万 元）	-	噪声治理 （万元）	-	固体废物治理 （万元）	-	绿化及生态 （ 万元）	-	其他（ 万 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 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 时	2400h			
运营单位		江苏省大华种业集团有限公司黄海分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20921754638908T	验收时间	2024 年			
污染物排放 达标与总量 控制(工业建 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 量(1)	本期工程实 际排放浓度 (2)	本期工程允许 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 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 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 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 新带老” 削 减量(8)	全厂实际 排放总量 (9)	全厂核定 排放总量 (10)	区域平衡替 代削减量 (11)	排放增 减量(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氨氮												
	石油类												
	废气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 的其他特征 污染物	总磷											
		悬浮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2、(12)=(6)-(8)-(11)，（9）=(4)-(5)-(8)-(11)+（1）。

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附件二 检测单位资质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编号：191012340136		
名称：	江苏方露检测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	江苏省盐城市城南新区新都街道中南世纪城5B地块 13号楼五层（CND）（224000）	
经审查，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现予批准。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你机构对外出具检验检测报告或证书的法律责任由江苏方露检测科技服务有限公司承担。		
许可使用标志	发证日期：2019年07月17日	有效期至：2025年07月16日
 191012340136	发证机关：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附件三 环评批复

响水县环境保护局

响环管〔2009〕149 号

关于江苏省大华种业集团有限公司黄海分公司年加工 15000 吨稻麦粮种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

江苏省大华种业集团有限公司黄海分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江苏省大华种业集团有限公司黄海分公司年加工 15000 吨稻麦粮种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同意江苏省大华种业集团有限公司黄海分公司在响水县大有镇（黄海农场）按照报批的规模建设年加工 15000 吨稻麦粮种项目。

一、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建设及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

（一）废水污染防治：生活污水配套化粪池处理后用于灌溉施肥，不外排；

（二）固体废物污染防治：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统一处理，不得外排。

（三）噪声污染防治：产生的噪声必须采取有效措施降低并确保厂界噪声排放达标，厂界噪声排放执行标准为《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12348—2008 II 类区标准。

（四）排污口设置：不允许设置生活污水排污口，不允许设置燃烧废气排气筒、工艺废气排气筒和固体废物堆放（贮存）场（生活垃圾分别设置收集筒收集后及时处置）。

二、本项目实施后，你单位污染物年排放量初步核定为：

主要水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化学需氧量、悬浮物、主要气污染物和固体废物允许排放量指标均为 0。

三、该项目的环保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建成并投入使用。项目竣工经我局同意后方可进行试生产。试生产期满（3 个月内）办理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手续，项目通过竣工环保验收后到我局办理排污许可证。该项目建设期间的环境现场监督管理由响水县环境监察局负责。

四、本批复自下达之日起 5 年内有效。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五、严禁使用国家明令禁止的工艺和设备进行生产。

抄送相关部门



响水县环境保护局

响环表(2016)050号

关于江苏省大华种业集团有限公司黄海分公司 稻麦种烘干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

江苏省大华种业集团有限公司黄海分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由江苏科易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江苏省大华种业集团有限公司黄海分公司稻麦种烘干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已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根据《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响发改审[2016]171号)、江苏省黄海农场意见、县环境监察局现场监察意见及环评结论,江苏省大华种业集团有限公司黄海分公司在拟选地址按照《报告表》中报批的内容建设稻麦种烘干线项目(年烘干稻麦种 2000 万公斤)具有环境可行性,如有其他许可条件,需得到许可后方可开工建设。

一、施工期环境保护的要求：

1、施工废水经隔油池、沉淀池处理后回用,生活废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消毒后作农肥使用。

2、推进建筑工地绿色施工,建设工程施工现场必须全封闭设置围栏或围墙,严禁敞开式作业。施工现场道路、作业区、生活区全部进行地面硬化,缩小施工现场扬尘和尾气扩散范围,砂石堆场、施工道路定时洒水,及时清扫。使用商品混凝土。减轻对大气环境的污染。

3、建筑施工垃圾应及时清运或回收利用,防止产生环境污染。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

4、力求选用先进的低噪声设备,在高噪声设备周围设置屏障,以减轻噪声影响;并且做到科学组织施工,精心安排作业时间,避免施工影响周围居民休息。施工场界噪声不超过《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的要求。

二、营运期环境保护的要求：

1、除杂和烘干过程中产生的粉尘通过集气罩收集后经袋式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的排气筒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中的标准排放。生物质热风炉的燃烧废气经水膜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5 米的排气筒排放，达到《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 中的标准。该项目应设置北厂界 45 米、西厂界 95 米、东厂界 95 米的卫生防护距离。

2、该项目不新增生活废水，无工艺废水。

3、炉渣、烟尘和粉尘交环卫部门统一处置，粮食杂质作为饲料外卖。

4、通过合理布局、安装隔声门窗、选用低噪声设备等措施，保证噪声达标排放，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

5、排污口设置：根据《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的规定设置各类排污口和标志。

三、本项目实施后，你公司污染物年排放量初步核定为：

1、水污染物：零排放。

2、大气污染物：烟尘 ≤ 2.1661 吨、二氧化硫 ≤ 0.098 吨、氮氧化物 ≤ 0.588 吨、粉尘 ≤ 0.0053 吨。

3、固体废物：全部综合利用或安全处置。

四、该项目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必须同时建成并投入使用，切实做好建设期和营运期的污染防治工作，确保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该工程竣工后，须向我局申办环保验收手续。项目建设期间及运营后的环境现场监督管理由响水环监局负责。

五、本批复自下达之日起 5 年内建设有效。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该项目如果违背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该项目不得擅自建设。



附件四 竣工及调试公示

项目公示

详情

江苏省大华种业集团有限公司黄海分公司年加工15000吨稻麦良种项目及稻麦种烘干线项目竣工调试公示

发布日期：2024-02-01

2009年12月15日该公司年加工15000吨稻麦种项目获得响水县环保局审批，2016年10月9日该公司稻麦种烘干线项目获得响水县环保局审批，该项目工程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已按要求建成，目前设备已建成，现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的规定对本项目进行竣工和调试公示。

竣工日期：2024年2月1日

调试开始日期：2024年2月1日

盐城市禾丰粮油储备有限公司...

经二路西康大道南地块土...

江苏省大华种业集团有限公司...

东进路北、开创路西、鹤翔路...

开发区七灶河村党群服务中心...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江...

响水县保国轴承有限公司年...

江苏天跃新型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盐都区爱华有色金属制品厂铝...

江苏润阳悦达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华荣达热能科技有限公司...

盐城硕钻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

江苏天跃新型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附件五 排污许可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320921754638908T002Z

排污单位名称：江苏省大华种业有限公司黄海分公司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盐城市响水县黄海农场创业路北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921754638908T	
登记类型： ☒ 首次 ☐ 延续 ☐ 变更	
登记日期：2024年03月29日	
有效期：2024年03月29日至2029年03月28日	

注意事项：

- （一）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二）你单位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 （三）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 （四）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 （五）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 （六）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更多资讯，请关注“中国排污许可”官方公众微信号

附件六 生产工况

江苏省大华种业集团有限公司黄海分公司
年加工 15000 吨稻麦良种项目及稻麦种烘干

日期	产品	设计年产量（吨）	采样当日产量（吨）	负荷（%）
2024.3.21	稻麦良种选种	15000	45	90
	潮湿粮烘干	20000	300	90
2024.3.22	稻麦良种选种	15000	50	100
	潮湿粮烘干	20000	320	96

稻麦良种选种项目年生产 300 天，每天 8h，年工作 2400 h；

潮湿粮烘干项目年生产 60 天，每天 24h，年工作 1440h；

共有员工 12 人，3.21 日出勤 12 人，3.22 日出勤 12 人。



线项目采样期间工况

附件七 熏蒸剂废包装回收证明

磷化铝废弃药品包装物处理 证 明

江苏省大发种业集团有限公司黄海分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0 日处理使用的粮食熏蒸杀虫剂磷化铝所产生的废弃药品包装物 710 个空瓶，由磷化铝生产单位——辽宁海城市博圣化工有限公司负责回收。

此证明

海城市博圣化工有限公司业务科

2023 年 9 月 20 日

业务科



附件八 生活污水处置协议

生活污水服务协议书

甲方：江苏省大华种业集团有限公司黄海分公司

乙方：邵显珠

为解决甲方排出的生活污水不污染周边环境，又能充分增加乙方经济效益，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1、乙方承诺定期收集甲方处理后生活污水，用于乙方旱地农作物的农肥使用，具体的生活污水收集时间由双方协调解决；

2、乙方在生活污水运输过程中要采取防渗漏措施，防止污水跑、冒、滴、漏污染环境，禁止将污水倒入江、河、湖、海等自然水体，若发生污染事件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

3、甲方处理后的生活污水无偿提供给乙方作为农肥使用，在具体生活污水收集过程中，运输车辆费用和人工费用均由乙方负责，与甲方无关；

4、本协议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乙方：邵显珠

日期：2024 年 1 月 4 日

